
2025 年度高层二次供水设施建设工程—远传水表采购项目

招 标 文 件

招标单位：	绍兴市水务产业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单位：	浙江建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督单位：	绍兴市公用事业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	

2025 年度高层二次供水设施建设工程—远 传水表采购项目

招标人名称：绍兴市水务产业有限公司（盖章）

联系人：唐工 电 话：13675768156

招标代理：浙江建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联 系 人：王威 电 话：15355528969

目 录

招标公告	4
前附表	6
第一章 投标须知	10
一、总 则	10
二、招标文件	10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1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2
五、招 标 会 议	12
六、评 标	14
七、定 标	16
八、授予合同	17
第二章 合同主要协议条款	19
第三章 技术规范及图纸	27
一、现场自然条件	28
二、现场施工条件	28
三、本工程采用的技术规范	28
第四章 投标文件	29
一、资格审查资料	29
二、技术标	34
三、商务标	40

2025 年度高层二次供水设施建设工程--远传水表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绍兴市水务产业有限公司委托 浙江建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就 2025 年度高层二次供水设施建设工程--远传水表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合格的投标人前来投标。

一、招标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2025 年度高层二次供水设施建设工程--远传水表采购项目。
- 2、招标范围：本项目为 2025 年度高层二次供水设施建设工程--远传水表采购项目，包括水表及配件的供货、运输、调试、售后服务等，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 3、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 4、招标预算价：199.1472 万元。
- 5、资金来源：自筹；
- 6、质量要求：/；
- 7、工期：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一年合同终止；或者在合同期内供货的累计金额达到标项的合同总价后，合同自动终止(以先到者为准)。具体根据甲方供货指令单内容，由甲方写明供货时间，乙方需满足甲方要求；
- 8、地点：绍兴市越城区。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 1、投标人为具有本项目供货及实施能力的供应商，投标产品具有有效期内的质量技术监督部门出具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器具型式批准证书”、工信部颁发的“无线电发射设备型号核准证”和“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需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2、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三、招标文件的获取：

- 1、招标文件获取时间：2025 年 12 月 03 日至 2025 年 12 月 15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
- 2、地点（网址）：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 <https://ygcg.sxjypt.com>
- 3、方式：投标人登陆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 <https://ygcg.sxjypt.com>，在线申请获取招标文件（在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主页“投标人入口”登录后，点击【网上报名】-【项目报名】，找到对应项目，点击报名。完成后在【已报名项目】-【报名详细】中获取招标文件）。
- 4、招标文件售价(元)：0 元。

说明：如遇两家（含）以上已签到投标人的 IP 地址相同，系统自动触发预警，并提示"响应无效"的当场拒收此类响应文件。

四、其他有关内容

1、投标保证金:0 元。

2、评标入围方法：全部入围。

3、评标方法：综合评估法（设技术标）；中标方式：最高分中标。

4、系统使用费：平台系统使用费收取按照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公示的收费标准执行（<https://ygcg.sxjypt.com/detail?articleId=347>），本项目成交系统使用费为成交金额 200 万（含）以下收取每标段 1500 元。中标人在系统使用费订单生成后五日内未完成支付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5、投标人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0575-88772677/18258059963/15381628176。

6、本项目为非依法必须招标项目。

7、开标时间及地点：2025 年 12 月 16 日 09:30 时，地点（网址）：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https://ygcg.sxjypt.com>）。

8、招标单位联系人：唐工，联系电话：13675768156

招标代理机构联系人：王威，联系电话：15355528969

质疑投诉受理单位：绍兴市公用事业集团有限公司 陈工 电话：0575-88050323

五、若本公告相关内容与正式发出的招标文件不一致，以正式发出的招标文件为准。

招标人：绍兴市水务产业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浙江建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02 日

监督单位：绍兴市公用事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02 日

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1	<p>综合说明</p> <p>1. 项目名称：<u>2025年度高层二次供水设施建设工程—远传水表采购项目。</u></p> <p>2. 项目内容：<u>本项目为2025年度高层二次供水设施建设工程—远传水表采购项目，包括水表及配件的供货、运输、调试、售后服务等，具体详见招标文件。</u></p> <p>3. 招标估算价：<u>199.1472万元</u></p> <p>4. 项目地点：<u>绍兴市越城区</u></p>
2	资金来源： <u>自筹</u>
3	<p>企业资格要求：</p> <p>（1）投标人为具有本项目供货及实施能力的供应商，投标产品具有有效期内的质量技术监督部门出具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器具型式批准证书”、工信部颁发的“无线电发射设备型号核准证”和“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需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p>（2）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p>（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p>
4	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日起90天
5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6	评标方式：综合评估法（设技术标），最高分中标。
7	投标保证金金额： <u>0</u> 万元。
8	履约保证金：合同价的2%，缴纳形式为转账、支票、汇票或保函（保险公司保险、银行保函、专业担保公司担保），合同签订时交纳。
9	质量要求： <u>/</u>
10	现场勘察： <u>/</u>
11	<p>样品提供：</p> <p><input type="checkbox"/>A 不要求提供。</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B 要求提供，</p> <p>（1）样品：<u>供2只DN15旋翼式NB智能水表；</u></p> <p>（2）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u>详见附件十招标项目范围及要求；</u></p> <p>（3）样品的评审方法及标准：<u>详见“技术标评分办法”；</u></p> <p>（4）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检测报告：<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否；<input type="checkbox"/>是，检测机构的要求：<u> </u>；检测内容：<u> </u>。</p> <p>（5）提供样品的时间：<u>2025年12月16日9点00分至2025年12月16日9点30分（北京</u></p>

序号	内 容
	<p>时间)；地点：<u>绍兴市越西路鑫洲商务大厦 833 号 9 楼指定位置(具体见现场指示)</u>；联系人：<u>王威</u>，联系电话：<u>15355528969</u>。请供应商在上述时间内提供样品并按规定位置安装完毕。超过截止时间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接收，并将清场并封闭样品现场。</p> <p>(6) 采购活动结束后，对于未中标人提供的样品，采购人、采购机构将通知未中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取回，逾期未取回的，采购人、采购机构不负保管义务；对于中标人提供的样品，采购人将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p> <p>(7) 制作、运输、安装和保管样品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理。</p>
12	<p>工期：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一年合同终止；或者在合同期内供货的累计金额达到标项的合同总价后，合同自动终止(以先到者为准)。具体根据甲方供货指令单内容，由甲方写明供货时间，乙方需满足甲方要求；</p>
13	<p>招标文件的获取：投标人登陆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 https://ygcg.sxjypt.com，在线申请获取招标文件（在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主页“投标人入口”登录后，点击【网上报名】-【项目报名】，找到对应项目，点击报名。完成后在【已报名项目】-【报名详细】中获取招标文件）。</p>
14	<p>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在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提出异议（质疑），否则，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不予受理：</p> <p>(1) 质疑路径为：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投标人登录-左侧菜单栏：异议（质疑）-选择对应异议（质疑）节点-新建质疑-在弹出窗口中选择对应项目，填写质疑内容并上传盖章附件。投标人未按要求进行质疑的，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不予受理。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招标活动的投标人。投标人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p> <p>(2) 对招标文件有异议（质疑）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之前，在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提出。</p> <p>(3) 对招标过程有异议（质疑）的，应当在招标结果公告前提出。其中，对开标有异议（质疑）的，应当在开标期间提出。</p> <p>(4) 对招标结果有异议（质疑）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p> <p>(5) 投标人应在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招标程序环节的质疑。</p>
15	<p>投标文件份数：电子投标文件一份，具体详见招标文件中电子投标的规定。中标人在中标候选人公示结束后三天内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交纸质投标文件 5 份。（投标人提供的纸质投标文件，须从平台中下载打印，如与电子版有不一致之处以电子版为准）</p>
16	<p>投标文件提交形式及截止时间： 投标文件的递交地址：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https://ygcg.sxjypt.com）</p>

序号	内 容
	投标截止时间：2025 年 12 月 16 日 09 时 30 分
17	<p>开标时间：2025 年 12 月 16 日 09 时 30 分</p> <p>开标地点：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https://ygcg.sxjypt.com），CA 锁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参与在线开标活动</p>
18	解释：凡涉及本次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招标人。
19	<p>招标代理服务费：</p> <p>1.采购代理服务费：由招标人按照合同约定支付。</p> <p>2. 系统使用费：平台系统使用费收取按照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公示的收费标准执行（https://ygcg.sxjypt.com/detail?articleId=347），本项目成交系统使用费为成交金额 200 万（含）以下收取每标段 1500 元。中标供应商在系统使用费订单生成后 5 日内未完成支付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p>
20	<p>注：（1）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该项目重新招标。</p> <p>（2）本项目招标文件内对开标现场原件核验不作要求，招标人有权在开标后对中标候选人进行原件核验，投标人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p>
21	<p>投标与开标注意事项：</p> <p>1.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若投标人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 标一切费用。</p> <p>2. 标前准备：</p> <p>2.1 各投标人应确保在参与本项目前成为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网站正式注册会员，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办理。因未完成注册、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p>2.2 投标人将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下载、安装完成后，通过 CA 登录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时，建议使用 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注：投标人先要申领 CA，取得 CA 后需要在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进行绑定，CA 相关操作可参考《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使用手册》（https://ygcg.sxjypt.com/detail?articleId=298）CA 数字证书办理需要一定时间，建议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立即办理</p> <p>3. 投标文件制作、递交、解密：</p> <p>3.1 投标人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传输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制作详见《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使用手册》。投标人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0575-88772677/18258059963/15381628176</p>

序号	内 容
	<p>3.2 投标人应在开标时间后 60 分钟(以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系统时间为准)内登录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使用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具体详见《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使用手册》。若投标人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p> <p>3.3 投标文件格式文件要求投标人盖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投标人均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加盖投标人的单位电子印章、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印章;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业绩证明文件、投标保证金等证明材料用原件扫描件并加盖投标单位电子印章。</p>
22	<p>其他事项:</p> <p>如遇两家(含)以上已签到投标人的 IP 地址相同,系统自动触发预警,并提示“响应无效”的当场拒收此类响应文件。</p> <p>招标文件的澄清: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点要求澄清,可通过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https://ygcg.sxjypt.com)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或采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人或采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予以答复。招标文件澄清的内容对所有投标人均有约束力。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招标人有权修改招标文件,并在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https://ygcg.sxjypt.com)以更正或澄清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更正或澄清公告中没有注明更改投标截止时间的视为截止时间不变。招标文件修改的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补充和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人均有约束力。</p> <p>为使投标人有足够的时间修正投标文件,如招标人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澄清或修改发出时间应在投标截止时间 5 日前,不足 5 日的应当顺延投标截止时间。在这种情况下,招标人与投标人以前在投标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力、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后新的投标截止期。</p>

注:招标人根据需要填写“说明与要求”的具体内容,对相应的栏数向可根据需要扩展。

第一章 投标须知

一、总 则

（一）项目概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二）招标方式

1、本工程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与之相配套的法规、规章，采用公开招标的方式，择优选定投标人。

2、本工程经评审小组会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少于3家时，招标人重新发布信息，重新组织招标。

（三）工程要求

遵守招标人的要求，中标人必须按招标人提供的施工方案和有关国家规范和标准施工，未提到的其他规范和标准，只要与本工程有关，中标人都必须遵照执行。

（四）资金来源

建设单位的资金通过前附表所述的方式获得。

（五）投标文件有效期

90日历天，自招标会议之日起。

（六）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编制投标文件与递交投标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招标人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二、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的组成

1、招标文件由前附表、投标须知、主要合同协议条款、技术规范、公告信息、投标书及投标书附录、投标函、辅助资料等组成。

2、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内容。如果投标人编制的投标文件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其投标文件将在招标会议时被招标人拒绝。

（二）招标文件的解释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要求澄清，可通过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 (<https://ygcg.sxjypt.com>) 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人或招标

代理机构将通过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予以答复。招标文件澄清的内容对所有投标人均有约束力。

（三）招标文件的修改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招标人有权修改招标文件，并在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https://ygcg.sxjypt.com>）以更正或澄清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更正或澄清公告中没有注明更改投标截止时间的视为截止时间不变。招标文件修改的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补充和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人均有约束力。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本项目（采用电子投标方式）。

投标文件应包括以下内容并按以下顺序编制：

- 1、资格审查资料（采用资格后审的）：**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 2、技术标包括：**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 3、商务标包括：**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4、采用电子投标的项目，投标人递交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即为投标文件正本，不再要求投标人在投标时提交副本和纸质投标文件。

5、采用电子投标的项目，投标人应通过“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根据电子招标文件的要求规范制作投标文件。

6、上述电子投标文件中的各组成部分，投标人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中的要求签字、盖章、盖电子印章。

7、电子投标文件递交要求（采用电子投标的项目）

8、投标人应将完整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到电子交易平台（具体以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系统时间为准），未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视作放弃投标，逾期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投标。

中标人在中标候选人公示结束后三天内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供纸质投标文件 5 份，正本 1 份，副本 4 份。本项目（采用电子投标方式）。

（二）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1、电子投标文件部分：投标人应根据《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使用手册》（<https://ygcg.sxjypt.com/detail?articleId=298>）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

2、投标报价书写规范说明：

①投标文件中报价（包括下浮率，下同）填写要求为大写的，应用中文（中文大、小写均可）书写，数值表述清晰即可，但不得出现阿拉伯数字、标点符号或者中文以外的其他文字；填写要求为小写的或者不作要求的，均应采用阿拉伯数字和数学符号（如“.”、“%”等）书写，不得出现中文或其他文字。不满足以上书写规范要求或者未填写的，相应的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

②投标文件中对同一内容有多处报价的，出现报价不一致时，按以下办法处理：

(1) 大写与小写不一致的，以大写为准（大写或者小写书写不规范的，或未填写的按第“①”条处理）；

(2) 有二个及以上大写报价且数值大小有不一致的，按废标处理；

(3) 无大写报价的，但有二个以上小写报价且数值大小有不一致的，按废标处理。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 投标人应按“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方式将投标文件上传至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投标文件，在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3.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除投标人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投标文件。

五、招标会议

(一) 开标时间和地点

本次招标采用公开招标形式。招标人在本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和地点（或按澄清答疑修改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

(二) 开标程序

开标会议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组织并主持，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 投标截止时间后，主持人宣布开标会开始。

2. 投标人登录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使用解密功能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在线解密。在线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时间为开标时间起 60 分钟内（以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系统时间为准）。

3. 启封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评审小组会对投标人的资格审查资料进行符合性评审。

4. 资格审查通过的单位，由评审小组会对投标人的商务标进行符合性评审。

5. 宣布各投标人的报价和投标文件的其他内容。

6. 评审小组会核准投标报价，根据评标办法规定确定中标候选人。

7. 宣布中标候选人。

(三)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无效：

1、未按规定在招标会议召开时间前向招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

2、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电子印章、签字或盖章的；

3、投标人不符合招标文件载明的资格条件要求的；

4、投标文件不符合招标文件载明的要求的；

-
- 5、其报价不在招标文件载明的有效报价范围内的；
 - 6、不符合招标文件明确的实质性响应条件的。
 - 7、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应作为无效投标的。

8、列入绍兴市公用事业集团有限公司和绍兴市水务产业有限公司禁止交易目录名单内的单位。

（四）唱标

唱标内容将做好记录。

（五）开标特别说明（采用电子投标、不见面开标的项目）

1. 投标人先要申领 CA，取得 CA 后需要在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进行绑定，CA 相关操作可参考《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使用手册》（<https://ygcg.sxjypt.com/detail?articleId=298>）。CA 数字证书办理需要一定时间，建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立即办理。

开标时，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应使用加密投标文件时使用的 CA 锁登录系统，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由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自行完成解密。

2. 投标文件解密在 60 分钟内完成，具体以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系统时间为准。因投标人原因造成其电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作撤回其投标文件。

部分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其他投标文件的开标可以继续进行的。

3. 特别说明：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如对电子化开标及评审程序有调整的，按调整后的程序操作。

3.1 招标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招标人可暂停或延期交易活动：

3.2 交易场所电力（网络）供应异常；

3.3 电子交易平台被非法网络攻击；

3.4 电子交易平台硬件技术故障；

3.5 电子交易平台系统软件异常；

3.6 其他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影响交易活动正常开展，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招标人可以将项目暂停或延期，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招标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组织招标。

5.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实时关注不见面开标系统页面，观看开标全过程，并根据需要，使用不见面开标系统与招标代理机构进行互动交流、澄清、异议、投标文件解密等活动。

投标人使用 CA 锁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参与在线开标活动，均被视为是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未及时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参与在线开标的投标人，视为放弃交流和对开评标全过程提出疑议的权利。并且投标人将无法获取解密指令、废标、澄清、唱标、评审结果等实时情况。投标人应承担由此引起的相关风险。

六、评 标

（一）评审小组会

1. 评标由招标人组建的评审小组会负责。评审小组会由 5 人及以上单数组成。本评审小组会组成人数为 5 人。评审小组会应设负责人 1 名，由评审小组会成员推荐产生。
2. 评审小组会负责人与评审小组会的其他成员有同等的表决权。

（二）评标原则

1. 竞争优选。
2. 公正、公平、科学合理。
3. 质量好，信誉高，工期短，价格优惠可行。
4. 反不正当竞争。

（三）评标

1. 评审小组会成员应认真研究招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办法”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2. 下列情况属于重大偏差：

（1）投标书未按规定加盖投标人法人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复印件无效）；

（2）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3）投标人名称与资格审查时不一致的；

（4）投标文件载明的投标工期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招标工期的；

（5）投标文件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条件的；

（6）未能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

重大偏差因未能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应否决其投标。

3. 评审小组会经评审，有效投标不足 3 个的，招标人应当依法重新招标。

4. 对资格审查不合格的投标人，评审小组会将不再对该投标人的商务标作进一步的评审。

（四）评标入围办法：全部入围。

（五）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设技术标）。

1. 分值分配：（1）技术标 40 分；（2）商务标 60 分

2. 技术标评分办法（满分 40 分），按如下方法评估：

序号	评分内容	评审细则	分值
----	------	------	----

1	企业业绩	自 2022 年 7 月 1 日以来（时间以项目完工时间为准）完成过类似供货合同业绩的，每一份合同得 1 分，最高得 5 分。（同个业主单位仅计取一次业绩） 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合同复印件及完工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5
2	投标产品 技术功能	所投产品的技术符合性，对照“第三部分：技术要求”，并按“第六部分的商务技术偏离表”列出相应的内容，其中打“★”指标不允许偏离，否则作无效标处理；其余指标每偏离 1 项扣 1 分，扣完为止。	10
		水表防冻：产品制造商具有省级计量机构出具的水表防冻测试报告得 2 分。（提供相关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2
3	企业综合 实力	1. 产品制造商最近三年（2022 年 7 月以来）内已经在“二检合一”平台上传数据的得 2 分；没有上传过数据的不得分。	5
		2. 产品制造商提供“二检合一检定装置”15 台及以上的得 3 分；10-14 台得 2 分；5-9 台得 1 分；少于 5 台不得分；需要提供证明材料。	
		投标产品制造商具有 2 台贴片机设备的得 1 分，具有 3 台及以上贴片机设备的得 2 分。（提供采购发票和合同，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2
		技术实力：DN(15-20)机械水表产品中任一口径的水表，“Q3/Q1”指标 ≥ 160 能力的得 4 分， $160 >$ “Q3/Q1”指标 ≥ 100 能力的得 2 分， $100 >$ “Q3/Q1”指标 ≥ 80 能力的得 1 分，其余不得分。	4
4	样品评审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样品进行评审）	对供应商提供 2 只 DN15 旋翼式 NB 智能水表样品的材质、结构、外观设计、功能性能进行评价：	5
		（1）样品的整体外观：表壳喷涂无破损、无明显气泡和漆块堆积，表盘字轮读数、标识信息清晰。（0-1 分）	
		（2）电子模块遮挡基表指针情况：对人工校表、读表等过程无遮挡阻碍；（0-1 分）	
		（3）机电分离构造：电子模块和电池拆卸更换便捷；（0-1 分）	

		(4)水表安装防冻玻璃的,得1分;且防冻玻璃材质为尼龙 TR90 材料,并提供原材料采购发票复印件并加盖公章的再得1分。 本项最高得5.0分,不提供不得分,(以上内容缺少一项的该单项分值不得分)。	
5	供货调试服务	由评委对所有供应商提供的供货计划、供货时间、调试计划、调试时间等进行横向比较综合打分。由评审小组对响应方案评审后评分,优秀2.1分-3.0分,良好1.1分-2.0分,一般0分-1.0分。	3
6	售后服务	根据供应商售后服务机构便捷性、售后服务人员数量、对售后服务处理承诺、故障响应时间承诺进行打分。优秀得3.1-4.0分,良好得2.1-3.0分,一般为0.1-2分,没有提供不得分。	4

3. 商务标评分办法: (满分60分)

(1)评分范围: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所有投标文件进入评分范围。

(2)评标基准价: 进入评分范围的投标评标价的算术平均值为评标基准价(其中, 投标评标价在5个至7个时, 去除一个最高价和一个最低价; 投标评标价在8个及以上时, 去除一个最高、次高价和一个最低、次低价)。

(3)根据投标文件的投标评标价与评标基准价对比, 计算投标人的商务报价的得分值。

即:

- a. 投标评标价等于评标基准价时, 得满分(60分);
- b. 投标评标价每低于评标基准价1个百分点, 扣1分;
- c. 投标评标价每高于评标基准价1个百分点, 扣2分。

七、定标

1. 中标方式: 得分最高者为中标候选人。若出现得分相同的情况, 则由招标人代表当场抽签确定中标候选人。

2. 评审小组会推荐中标候选人1名。

3. 中标通知书对招标人和中标人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招标人改变中标结果, 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项目的, 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4. 中标公示

招标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 3 日内，按评审报告推荐的排名顺序确定中标候选人，并在绍兴市阳光采购服务平台发布中标候选人公示，公示期为 3 日。

本项目在中标公示期间将对中标候选人提供的经评委认定有效的项目业绩，由招标人进行真实性核查，若发现业绩有造假行为的，将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处理。

5. 中标公示期间，投标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后三日内进行复审，复审结果影响中标候选人结果的，将重新公示；但当第一中标候选人被质疑、投诉或在复审等过程中发现存在资质、资格、业绩等有弄虚作假行为，应取消其投标资格的，重新招标。

八、授予合同

1. 中标条件

- 1.1 投标文件基本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1.2 投标人有很好的执行合同的能力；
- 1.3 实施方案最合理并对招标人最为有利，最大限度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 1.4 投标人能够提供质量技术、商务经济占综合优势的系统及服务。
- 1.5 招标人将把中标通知书授予最佳投标者，但最低价不是中标的绝对保证。

2. 中标通知

2.1 招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根据定标结果，对中标结果在招标公告发布媒体上进行公告。公告期内如无异议，招标代理机构向投标人签发中标通知书。

2.2 在招标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前，中标候选人有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和本项目要求行为的，则取消该投标人的中标候选人资格。

2.3 招标人对中标结果不作任何说明和解释，也不回答任何提问。

3. 合同签订

3.1 投标人应在中标确认后 30 天内与招标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文件的规定，依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签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4. 履约保证金

4.1 中标人在签订合同时，按规定履约保证金按照中标金额（合同金额）2%缴纳至招标人账户，缴纳形式为转账、支票、汇票或保函（保险公司保险、银行保函、专业担保公司担保）。履约保证金等项目整体供货完成并验收合格，且不存在违约行为后 1

个月内予以退还（不计息）。

4.2 中标人不履行与招标人订立的合同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应当对招标人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第二章 合同主要协议条款

第一部分、协议书

甲方（招标人全称）：绍兴市水务产业有限公司

乙方（中标人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2025 年度高层二次供水设施建设工程--远传水表采购项目 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2025 年度高层二次供水设施建设工程--远传水表采购项目
2. 项目地点：绍兴市越城区。
3. 资金来源：自筹。
4. 项目内容：本项目为 2025 年度高层二次供水设施建设工程--远传水表采购项目，包括水表及配件的供货、运输、调试、售后服务等。

二、合同工期

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一年合同终止；或者在合同期内供货的累计金额达到标项的合同总价后，合同自动终止（以先到者为准）。具体根据甲方供货指令单内容，由甲方写明供货时间，乙方需满足甲方要求。

三、质量标准

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甲方应严格履行合同，及时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后及时将合同款支付完毕。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 30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有条件的甲方可以即时支付。甲方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单位放假等为由延迟付款。

2. 资金支付的方式、时间和条件：产品运至甲方指定仓库或者交付场所，产品到场检验合格后，乙方开具 13% 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在合同履行期间，若遇国家的增值税税率调整，则固定税前单价，税率按新税率执行），产品安装调试完成并验收合格后甲方支付该批到货款款的 97.5%；剩余 2.5% 作为质量保证金，最后一批货到货验收合格且质保期满后支付（不计息）。产品根据甲方需要，可采取分批采购，分批到货，支付也相应

采取分批支付。

五、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安全协议书
- 2、廉政责任协议书
- 3、本项目招标文件
- 4、本项目投标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六、承诺

1. 甲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项目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乙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项目施工，确保项目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保期内承担相应的项目（设备）维修责任。

3. 甲方和乙方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项目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七、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

八、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九、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叁份。

甲方：_____（公章）

乙方：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第二部分 主要合同条款

1. 合同范围

合同范围应与中标通知书、招标文件及被甲方接受的投标文件相一致。合同范围和双方的职责在“招标文件”明确。

2. 合同的签订

2.1 乙方须在中标通知书发出 30 日内按招标文件和乙方投标文件的约定，凭中标通知书和甲方在约定的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甲方签订书面合同。

2.1.1 服务地点：绍兴市银城路 7 号计量检测中心一楼仓库。

2.1.2 工期：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一年合同终止；或者在合同期内供货的累计金额达到标项的合同总价后，合同自动终止（以先到者为准）。具体根据甲方供货指令单内容，由甲方写明供货时间，乙方需满足甲方要求。

2.2 项目服务范围及要求：DN15-20 旋翼式 NB 智能水表及配件的供货、调试。

2.3 其他要求：产品到货后，甲方进行验收。

2.4 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2.5 乙方须向甲方缴纳合同价 2% 的履约保证金，缴纳形式为转账、支票、汇票或保函（保险公司保险、银行保函、专业担保公司担保），合同签订时交纳。逾期不缴纳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取消其中标资格，履约保证金等项目整体供货完成并验收合格，且不存在违约行为后 1 个月内予以退还（不计息）。

3. 付款方式：

3.1 甲方应严格履行合同，及时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后及时将合同款支付完毕。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 30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有条件的甲方可以即时支付。甲方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单位放假等为由延迟付款。

3.2 资金支付的方式、时间和条件：产品运至甲方指定仓库或者交付场所，产品到场检验合格后，乙方开具 13% 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在合同履行期间，若遇国家的增值税税率调整，则固定税前单价，税率按新税率执行），产品安装调试完成并验收合格后甲方支付该批到货款款的 97.5%；剩余 2.5% 作为质量保证金，最后一批货到货验收合格且质保期满后支付（不计息）。产品根据甲方需要，可采取分批采购，分批到货，支付也相应采取分批支付。

4. 质保服务

4.1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

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2.7.2 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4.3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产品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

4.4 乙方保证产品质量完全符合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要求的产品。

4.5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产品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维护保养的情况下，具有使甲方满意的使用性能和使用寿命；乙方须在产品说明书中明确安装要求。

4.6 产品的质量保证期为6年。产品分批验收，质保期自最后一批次产品到货并验收合格之日起算，质保期内因产品自身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及时修复、妥善处理或更换，发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

4.7 如乙方未按要求提供质保服务的，甲方有权自行委托第三方处理，费用可从质保金中扣除，不足部分由乙方另行支付。

5. 合同修改

5.1 双方的任何一方对合同内容提出修改，均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达成由双方签署的合同修改书，须报招标管理部门批准。

5.2 除非甲方对服务内容和涉及价格因素的服务项目提出修改，乙方不得对合同价格提出修改要求。

6. 质量标准和验收

6.1 乙方提供的产品及服务必须是经合法途径取得的。

6.2 乙方应按现行的国家或行业技术及验收标准和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供工程、货物或服务，因乙方提供的工程、货物或服务达不到约定的质量标准，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6.3 验收由甲方人员进行验收，主要验收数量，质量以及其他问题。

6.4 如乙方分散提供货物应通知甲方验收并记录每次分散供货的货物清单。

6.5 双方对工程、货物或服务的质量有争议的，由双方同意的专业检测机构鉴定，所需费及因此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双方均有责任的，双方根据其责任分别承担

6.6 经验收合格后，货物的所有权及风险转移至甲方。

6.7 根据《绍兴市柴油动力移动源排气污染防治办法》第九条、第十三条的规定，乙方在合同实施过程中使用的柴油动力移动源（柴油货车、非道路移动机械）必须符合低排放要求并已向生态环境部门申领绿色编码，在进入作业现场前须如实向甲方登记报备绿色编码，未申领绿色编码的柴油动力移动源不得进入作业现场施工。在作业现场发现有未申领绿色编码的柴油动力移动源或者未如实进行绿色编码报备的，认定乙方违

约，按照本合同违约条款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7. 双方权利和义务

7.1 甲方按本协议的规定，及时足额向乙方支付协议规定的部分费用；

7.2 乙方有义务为甲方提供免费售后维修服务；若是甲方原因导致产品不能使用需更换的，按约定的中标单价进行更换。

7.3 在履行协议期间，所有的安全事故均由乙方全部负责，如出现安全事故，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

8. 违约责任

8.1 若因乙方公司原因而造成无法正常提供货物或服务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且已产生的货物或服务的费用不再支付给乙方，并有权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作为违约金支付给甲方。

8.2 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双方任何一方不得擅自解除本协议，否则视为违约，违约方应向对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5%的违约金。

9. 违约赔偿

9.1 除不可抗力外，如乙方发生不能按要求提供货物或服务的，甲方发生中途变更等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双方应本着友好的态度进行协商，妥善解决。

9.2 乙方和甲方签订合同，按供货指令单的时间提供货物或服务，未按合同要求提供货物或服务的，逾期每推迟一天，乙方支付人民币 2000 元的违约金给甲方。延迟供货 10 天以上（含 10 天）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乙方须赔偿甲方，因延迟供货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9.3 甲方在规定时间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者，以招标违约处理，并赔偿乙方由此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

9.4 如在甲方使用货物中或货物在质保期内出现货物质量问题所造成的相关损失由乙方承担及无条件提供相关合格货物，并支付违约金 2000 元/每次。

9.5 若乙方未在质保期内提供质保服务的质保金不再退还。

9.6 乙方需按照投标时承诺的售后服务提供相应的服务，未达到的，支付违约金 2000 元/次。

10. 不可抗力

10.1 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由于战争、严重火灾、水灾和地震以及其它经双方同意属于不可抗力的事故，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

10.2 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以电报或电传通知另一方，并在事故发生后 14 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用挂号信航寄给或送给另一方。如果不可抗力影响时间延续 120 天以上的，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1. 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11.1 合同争议的最终解决方式为下列第(2)种方式。

(1) 提请绍兴仲裁委员会进行仲裁。

(2) 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1.2 诉讼费用除人民法院另有裁决外，由败诉方承担。

11.3 在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裁定的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应继续执行。

11.4 合同应在双方签字盖章，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后开始生效。

(注：在正式签约时，根据上述精神应拟就更为详尽的合同书)

12. 合同附件

廉政责任协议书

根据有关廉政建设的规定，为做好项目中的党风廉政建设，保证项目高效优质，保证建设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以及投资效益，招标人 绍兴市水务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与中标人_____（以下简称乙方），特订立如下合同：

第一条 甲方和乙方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严格遵守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建设部的有关规定。

（二）严格执行 2025 年度高层二次供水设施建设工程—远传水表采购 项目承包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三）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之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违反项目建设管理规章制度。

（四）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五）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六）发现对方严重违反本合同义务条款的行为，有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第二条 甲方的义务

（一）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乙方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二）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的超标准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乙方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三）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等。

（四）甲方工作人员的配偶、子女不得从事与甲方工程有关材料设备供应、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等。

第三条 乙方义务

（一）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

（二）乙方不得以任何名义为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甲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三）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甲方工作人员参加超标准宴请及娱乐活动。

（四）乙方不得为甲方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二条, 按管理权限, 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 涉嫌犯罪的, 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给乙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 应予以赔偿。

(二)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三条, 按管理权限, 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 给甲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 应予以赔偿; 情节严重的, 甲方有权取消乙方在一至三年内不得参与甲方或甲方上级单位组织的招投标项目的投标资格。

第五条 双方约定

本合同由双方相关部门负责监督。

第六条 本合同有效期为甲方和乙方双方签署之日起至该项目服务完成并经甲方认可后止。

本合同作为 2025 年度高层二次供水设施建设工程—远传水表采购 项目承包合同的附件, 与项目承包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经合同双方签署立即生效。

甲方: (盖章)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三章 技术规范及图纸

一、现场自然条件

（包括：现场环境、地形、地貌、地质、水文、地震烈度及气温、雨雪量、风向、风林等）

绍兴地区常规自然条件。

二、现场施工条件

（包括：建设用地面积、建筑物占地面积、场地拆迁及平整情况、施工用水、电及有关勘探资料等）现场施工条件已具备。

三、本工程采用的技术规范

按国家及地方现行的行业标准及相关技术规范。

第四章 投标文件

_____（项目名称）项目

投 标 文 件

（资格审查资料）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资格审查资料内容：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附件一）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有、附件二）、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3) 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

(4) 授权代表社保证明复印件：须提供缴费期限包含 2025 年 8 月至 2025 年 10 月的投标人所属社保机构养老保险缴纳清单或证明并加盖社保缴费证明专用章，以投标人所属社保机构出具的盖有社保部门专用章（或电子专用章）的社保证明件为准；

(5) 承诺书（附件三）；

(6) 投标人为具有本项目供货及实施能力的供应商，投标产品具有有效期内的质量技术监督部门出具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器具型式批准证书”、工信部颁发的“无线电发射设备型号核准证”和“电信设备进网许可证”（需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注：复印件需加盖投标单位公章，上述证书中如有电子证书规定的可以用电子证书打印件加盖单位公章代替。

附件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年__月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性别：____ 年龄：____ 职务：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二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 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盖单位章）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附件三：

承诺书

_____（招标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近5年均无行贿犯罪记录。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_____（项目名称）项目

投 标 文 件

（技术标）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技术标目录

- (1) 技术评分索引表；
- (1) 项目管理人员配备表（附件四）；
- (2) 投标人已承接的项目业绩表（附件五）；
- (3) 投标人应提供针对项目的完整技术解决方案（格式自拟）；
- (4) 质量保证措施（格式自拟）；
- (5) 优惠条件（如有，格式自拟）；
- (6) 技术偏离说明表（附件六）；
- (7) 针对本项目建设的详细实施计划（格式自拟）；
- (8) 项目验收之前、验收之后的维护方案（格式自拟）；
- (9) 备品备件清单（格式自拟）；
- (10) 培训计划；（如果有）；
- (11) 验收方案（格式自拟）；
- (12) 投标人售后服务机构证明材料；
- (13) 廉政承诺书（附件七）；
- (14) 未尽事宜请各投标单位按技术标评分细则和相对应标项相关要求制作（重要）；
- (15)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如有，格式自拟）。

附件四

_____工程 项目管理人员配备表

姓名	从事岗位	学历	手机

注：在具体实施过程中，根据实际需要增补人员。

附件五

投标人已承接的项目业绩表（如有）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简要描述	合同金额 (万元)	服务期限	项目地址与 招标单位联系 电话	所在页码

注：投标人可按上述的格式自行编制，须随表提交相应的合同复印件。

附件六

技术偏离说明表

(由投标人根据招标项目需求编制)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响应	备注
1	招标文件技术要求 (根据招标项目需求复制)	请填写投标服务指标对应详细描述	无偏离/ 正偏离/ 负偏离
	...	可自行添加行	
	详细参数可自行加行		
2			
3			
4			
5			
6			
7	...		
8	...		

注：1. 此表须与招标文件“招标项目范围及要求”相应的所有服务指标相比较且一一
对应真实逐条填列。

2、投标人递交的技术规格书中必须真实逐条列明，否则由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关风险。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七

廉政承诺书

绍兴市水务产业有限公司：

我单位响应你单位项目招标要求参加投标。在这次投标过程中和中标后，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并郑重承诺：

一、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赠送礼金礼物、有价证券、回扣以及中介费、介绍费、咨询费等好处费；

二、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报销应由你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提供有可能影响公正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五、不为项目有关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供好处；

六、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诚实守信，合法经营，坚决抵制各种违法违纪行为。

如违反上述承诺，你单位有权立即取消我单位投标、中标或合同履行资格，有权拒绝我单位在一定时期内进入你单位进行项目建设或其他经营活动，并通报市财政局。由此引起的相应损失均由我单位承担。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_____（项目名称）项目

投 标 文 件

（商务标）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商务标目录

- 1、投标函（附件八）；
- 2、开标一览表（报价表）（附件九）；
- 3、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如有，格式自拟）

附件八

投 标 函

(招标人名称) _____: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愿意遵守招标文件的所有要求, 承担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我单位承诺:

1、我单位愿意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所填报的报价承接本招标项目所涉及内容的供应、安装、运输、装卸、质检、验收、交付使用、质保、技术指导及售后服务等的任务。

2、一旦我方中标, 我方保证在单个项目合同签订后 _____ 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及安装调试。

3、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 在此期间内我方的投标有可能中标, 我方将受此约束。

4、招标文件和本投标文件将构成约束我们双方的合同。

5、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30 天内就本招标文件合同条款与你方签订合同。

6、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保证金。

7、一旦发生下述行为, 我单位(或公司)同意招标人取消我单位投(中)标资格, 并没收投标保证金。

- (一) 从开标日起到投标有效期满撤回投标;
- (二) 开标、评标到定标期间发生违反招标文件规定的行为;
- (三) 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30 日内未就招标文件所列合同条款签署合同。
- (四) 合同签订时未提交履约保证金。

投标人: (盖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开户银行地址: _____ 电 话: _____

年 月 日

附件九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投标单价 (元)	合价 (元)	质保期(年 限)
1	DN15 旋翼式 NB 智能水表	DN15	只	13000			
2	DN20 旋翼式 NB 智能水表	DN20	只	160			
投标总价(元)		小写:					
		大写:					

说明：1、报价为包含所有相关费用（包含平台接入费用）的报价。

2、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

3、招标人不接受某一标项中有 2 个(含)以上的报价或方案，若投标人在此表中有 2 个(含)
以上的报价或方案，其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

4、投标人需按本表格式填写，如无对应内容，则填写：“无或/”。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十

《招标项目范围及要求》

一、设备（材料）要求

1.1 投标人投标提供的设备必须是厂商原装的、全新的，型号、性能及指标符合国家及招标文件提出的有关技术、质量、安全标准。

1.2 所有设备在开箱检验时必须完好，无破损，配置与装箱单相符。数量、质量及性能不低于本需求书中提出的要求。

1.3 设备外观清洁，标记编号以及盘面显示等字体清晰，明确。铭牌、使用指示、警告指示应以中文或英文及易懂的通用符号来表示；应准确无误地表明设备之型号、规格、制造厂及生产或出厂日期。

1.4 对于影响设备正常工作的必要组成部分，无论在技术规范中指出与否，投标人都应提供并在投标文件中明确列出。

1.5 所有货物提供出厂合格证等质量证明文件，国外生产的必须有合法的进货渠道证明，如海关报关单、原产地证明、商检证明等。

1.6 所有货物到现场安装使用前，招标人将进行抽样检验或试验。

1.7 根据《绍兴市柴油动力移动源排气污染防治办法》第九条、第十三条的规定，乙方在合同实施过程中使用的柴油动力移动源（柴油货车、非道路移动机械）必须符合低排放要求并已向生态环境部门申领绿色编码，在进入作业现场前须如实向甲方登记报备绿色编码，未申领绿色编码的柴油动力移动源不得进入作业现场施工。在作业现场发现有未申领绿色编码的柴油动力移动源或者未如实进行绿色编码报备的，认定乙方违约，按照本合同违约条款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二、调整

2.1 本项目货物供应数量按实计取。招标人保留在签约时调整部分方案及订购设备数量和服务、使用区域的权力，投标人应对设备和服务明细报价，按投标单价不变的前提下进行调整，双方不得拒绝。

2.2 如遇本次招标没有涉及的设备或服务时，由投标人提供申请，招标人确认后实施。

三、调试、验收

投标人应派经招标人认可的有经验和能力、具有相应资质的技术人员，负责设备调试工作，在设备调试期间应充分了解设备调试进度要求，解决调试中出现

的技术问题。

3.1 投标人负责设备的调试。

3.2 调试所需专用工具设施物料由投标人自备、自费运到现场，完工后自费搬走。

3.3 调试完成后，进行验收按国家有关规范标准（国家无验收规范标准的按双方合同规定的要求）进行。

3.4 设备的拆箱、调试等各项工作由投标人负责，但必须在招标人指定人员的参与下进行。在实际实施前必须先经招标人同意方可进行。调试的原始记录须经各方签字后作为验收的文件之一。

3.5 所有的招标设备应按照国家有关技术标准在制造厂检查和试验合格，以表明其运行性能、安全性能以及设备材料和结构在电气、机械上的完整性。

四、技术培训

4.1 投标人须对招标人的技术人员培训。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详细的培训计划，包括培训内容、培训时间、培训费用等。

4.2 投标人提供的负责培训的人员应具备同类设备五年以上的经验。

4.3 技术培训费用应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4.4 技术培训至少应包括下列内容：

4.4.1 原理、构成和功能的描述。

4.4.2 常见故障的处理或排除。

4.4.3 各部件（设备）的检查、调整和维护。

4.4.4 对使用者关于设备基本操作技能的培训。

五、售后服务

5.1 投标人须提供经调试、验收合格后至少 2 年的质保期（投标人可根据自身实力作出更长时间的质保承诺）。质保期从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在此期间，投标人应免费处理因质量发生的故障，并进行正常保养。若因质量问题产生维修的，则自维修问题出现之日到维修完成且设备达到质量要求之日这段时间，不计入质保期（即质保期相应延长这段时间）。若质保期出现三次及以上因质量问题产生维修的，则自维修完成且设备达到质量要求之日起，质保期重新计算，以此类推。

5.2 投标人必须有可靠的售后服务保障包括但不限于在绍兴附近有固定的维修服务点，能提供正常的技术、备品备件服务。投标人在接到招标人通知后，

6 小时内派人赴现场处理设备质量问题。24 小时内不能修复的，则无偿提供备机或备用零件供招标人使用。

六、服务要求

6.1 设备保修期内（各标项内已有要求的除外），如出现故障，投标人在接到电话 6 小时内到达招标人指定地点，

6.2 投标人提供的设备，必须符合招标文件及其投标文件规定的要求，如有不符，招标人可以无条件退货，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承担。

七、项目实施人员费用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选派专业人员的住宿、就餐和交通等费用。

八、招标项目设备名称、技术要求及数量：

（一）招标数量要求

DN15-20 旋翼式 NB 智能水表及配件采购项目的数量、规格等相关情况如下表：

序号	名称	规格	单位	数量	上限单价(元)	合计(元)	备注
1	DN15 旋翼式 NB 智能水表	DN15	只	13000	151.2	1965600	裸表，不含铜接管、铜螺帽、垫圈等配件
2	DN20 旋翼式 NB 智能水表	DN20	只	160	161.7	25872	裸表，不含铜接管、铜螺帽、垫圈等配件
上限总价（元）					1991472		

注：

1. 上述旋翼式 NB 智能水表价格是指基表和远传模块总价格，报价涉及所有费用（包括运费、调试费、软件费用、维修费、网络运营商通讯资费及管理费、税金、利润等一切相关费用）；合同期内按中标单价固定，不作调整。

2. 以上货物数量是根据现有需求预估，仅供参考，结算按实际供应验收后数量为准。

3. 本项目供货期以中标人所供货物金额达到合同金额或一年期满解除（先到者为准），详细起止时间在合同内明确，合同期内中标人不得转包和分包。

二、服务要求：

1. 采购人检定供应商水表时，涉及机电误差检定的，供应商须免费提供相应软硬件（含机电误差转换的传感器具、接受器具或对应软件等）。

2. 所有产品在质保期内如因未破坏产品的因素（如网络环境变化、信号衰减和技术迭代等）导致产品数据无法正常上传，应由中标供应商免费予以升级改造服务。（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三、招标采购数量调整

采购人根据自身实际需求情况，保留在签约时调整部分需求方案及订购商品数量和服务的权力，供应商应对采购人清单中的商品和服务明细报价，按投标单价不变的前提下进行调整，双方不得拒绝。

四、技术要求

1. 本次采购所涉及的所有产品须满足下列技术标准：

- 1.1 GB/T778 《饮用冷水水表和热水水表》
- 1.2 CMA/WM778 《小口径饮用水冷水表表壳技术规范》
- 1.3 JJG162 《饮用冷水水表》
- 1.4 CJ266 《饮用水冷水水表安全规则》
- 1.5 GB/T 17219 《生活饮用水输配水设备及防护材料的安全性评价标准》
- 1.6 CJ/T224 《电子远传水表》
- 1.7 JG/T 162 《民用建筑远传抄表系统》
- 1.8 《户用计量仪表数据传输技术条件》（CJ/T 188）；以及采购人制定：数据传输协议、通讯规范，企业系统有关数据接口的规定。

以上标准均以最新版为准，要求不相同，采用高要求。

2 水表要求

2.1 基表

★(1)DN15-20 水表类型为水平旋翼式湿式冷水水表，为机械式；

★(2)准确度等级：2 级。

★(3)压力等级： ≤1.0MPa

(4)计数器：数字外观高度≥4mm，宽度≥2mm，度盘长期清晰。

★(5)机械字轮位数：DN15-20 口径水表指示到 m³ 的位数为 5 位，即满行 99999m³；(6)水表表壳材质：球墨铸铁，内外喷塑。

(7)采购人有权根据实际情况对水表参数及其他技术要求进行合理调整。

(8)标志：应清楚、永久地在水表外壳、指示装置的度盘或铭牌、不可分离的水表表盖上，集中或分散标明以下信息：

①计量器具许可证标志和编号；

②制造商名称或商标；

③制造年月和编号（尽可能靠近指标装置）；

④流向（在水表壳体两侧标志，或者如果在任何情况下都能很容易看到流动方向指示箭头，也可只标志在一侧）；

⑤常用流量和量程比；

⑥最大允许压力；

⑦水表准确度等级；

⑧温度等级；

⑨最大压力损失；

⑩唯一性二维码编码（二维码包涵水表型号、口径、编号等信息）。

(9)应附有产品使用说明书；

(10)水表编号由采购人提供，由供应商制作在表身上，供应商设置二维码须包含水表编号信息。

(11)基表机芯零部件材料要求：应采用无毒、无污染、无生物活性的材料

①机芯外观：水表机芯光洁度高，无毛刺，机件间配合紧凑、表盘标志必须符合国家相关要求，表盘标志清晰度高。

②水表机芯（叶轮盒、齿轮盒、叶轮等）：ABS 塑料或更好材质。

③字轮、度盘：ABS 白塑料或更好材质。

④齿轮：POM 塑料或同档次以上。

⑤叶轮衬套：尼龙加二硫化钼自润滑剂合成塑料。

2.2 水表技术要求

2.2.1 旋翼湿式冷水水表：水平式，始动流量小，灵敏度高，适用性广，压力损失小；

2.2.2 示值最大允许误差：流量 Q_4 和流量 Q_2 之间，水温为 0.1 至 30 摄氏度之间最大允许误差在 $\pm 2\%$ 以内，水温为 30 至 50 摄氏度（不包括 30 摄氏度）之间最大允许误差在 $\pm 3\%$ 以内；在分界流量 Q_2 和最小流量 Q_1 之间（不包括 Q_2 ）最大允许误差为 $\pm 5\%$ ；

2.2.3 量程比：DN(15-20)mm 水表 Q_3/Q_1 的比值为不小于 80 倍；

2.2.4 具有可靠的封印防护装置；水表应成套供应；水表表盘明显位置上应清楚、永久地标志使用单位的要求印制的文字、编号等内容。

2.2.5 流量技术参数、参考尺寸及连接方式

口径 DN	量程比 (Q_3/Q_1)	过载流量 Q_4	常用流量 Q_3	分界流量 Q_2	最小流量 Q_1	最小读数	最大读数
mm)	m^3/h		L/h		m^3	

15	80	3.125	2.5	50	31.25	0.00005	99,999
	100			40	25		
	160			25	15.625		
20	80	5	4	80	50	0.00005	99,999
	100			64	40		
	160			40	25		

注：上表为参考的流量数据等；

口径 DN	长	宽	高	连接
mm	mm			螺纹
15	165	100	150	G3/4
20	195	100	150	G1

注：上表为水表（含电子模块）的参考尺寸、连接方式。

2.2.6 主要部件采用材料见下表：

零件名称	材料名称	备注
表壳	球墨铸铁（球化率：≥四级）	符合 CJ266 要求
表芯主材	高强度工程塑料	高强度工程塑料 ABS
叶轮主材	高强度工程塑料	高强度工程塑料 ABS
表罩	铸造铅黄铜（ZCuZn40Pb）	符合 CJ266 要求
接管、螺母	铸造铅黄铜（ZCuZn40Pb）（红冲）	符合 CJ266 要求
防冻玻璃	透明尼龙材料	符合 CJ266 要求
其它	铜、不锈钢、硬质合金	

1.2.3 电子模块

(1) 水表机电转换方式：无磁脉冲、有磁脉冲或摄像直读等。

★(2) 电子模块与水表机械指示装置之间为可分离结构，拆除电子模块应不影响水表固有的计量性能。

★(3) 防护等级：电子模块防护等级 IP68（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省级及以上计量院出具的检测报告）。

★(4) 电池：锂电池为内置式且可独立更换，在上报频次为 1 次/日的条件下，电池使用寿命要保证超过 7 年（提供电池测试报告或提供承诺函，电池寿命不足免

费更换，格式自拟）。

★(5) 通讯费用：自安装验收合格之日起，中标供应商保证 6 年以上通讯费已支付。（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6) 电磁环境等级： E2 级（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型评报告、型式批准证书或省级以上计量院出具的检验报告）。

(7) 环境等级： B 级或 0 级。

(8) 数据存储：水表数据保存频率为 30 分钟/次，可存储量 ≥ 60 天数据。当存满存储介质时，新采集的数据自动覆盖最早数据（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9) 水表电子设备不得破坏基表结构，不得影响人工抄读到 L 位和自动检定到 0.1L 位。

(10) 通讯方式：采用 NB-IoT 网络实现数据传输，并提供属地化日常通信运维服务。

1.2.4、电子设备功能要求

★(1) 供应商具备一定的物联协议开发能力，根据绍兴水务物联网平台标准物联协议格式，发送物联标准化数据。设备数据需按照绍兴水务标准物联感知协议格式接入物联网平台，不允许第三方平台中转，平台接入需提供完整接入点位清单及相关配置信息。设备正式投入使用后，数据不允许私自接入第三方平台（含水表厂商平台）。（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2) 补包功能：如发生本次数据上报不成功，则在下一个上报周期时数据自动补包，在数据有效保存期内的数据都可以补包（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

(3) 数据上传成功率： $\geq 99.9\%$ （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承诺函中应包含对上传失败水表提供解决方案，承诺免费整改，直至正常上传；发生数据上传率不达标时，根据一个自然月内发生该类情况的水表总数，按如下约定支付违约金：上传失败水表数在水表总数的 0.1% 及以内的无违约金，上传失败水表数在水表总数的 0.1% 至 1% 之间（含 1%）的每只水表支付 100 元，上传失败水表数在在水表总数的 1% 以上的每只水表支付 200 元。）。

(4) 抄读准确率： $\geq 99.9\%$ （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承诺函应包含因水表抄读错误对采购人产生损失和不良影响的情况，供应商需承诺承担错计水量的水费（含阶梯水费）；发生数据准确率不达标时，根据一个自然年

内发生该类情况的水表总数，按如下约定支付违约金：错计水表在水表总数的 0.1%及以内的无违约金，错计水表数量在水表总数的 0.1%至 1%之间（含 1%）的每只水表支付 100 元，错计水表数量在水表总数的 1%以上的每只水表支付 200 元。）。

(5) 年故障率 $\leq 1\%$ （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6) 数据上报：默认每日周期上报，上报前一天 24 小时的数据记录。

(7) 数据上报消息：数据上报消息要求在一个完整的消息报文中上送，上报应用平台的水量数据分辨力应为 1L，即满行度 99999.999m³。

(8) 上报重发机制设置：如发生上报不成功，水表数据应进行重发。

(9) 时间校对：数据周期上报时，通过 NB-IoT 芯片进行校对。

(10) 设置功能：可通过采购人应用平台或红外手持设备进行设置。

(11) 高频率周期上报设置：通过采购人应用平台进行高频率上报周期设置，最小做到 1 小时周期上报。

(12) 周期上报离散设置：通过采购人应用平台按电子地址号进行周期上报随机离散设置，把上报的时间点离散。

(13) 水表底数设置：通过近端手持终端设备进行水表底数设置，保证电子读数与水表机械读数同步，手持终端设备与电子装置之间通过红外端口进行通信。

(14) 告警功能：可对低电压、过流流量、逆向流量流进行告警。

①低电压告警：电子装置电池低电压时，应默认随周期上报数据进行低电压事件告警，支持上报当前电池电压。

②过流流量告警：

当电子装置监测到（默认 30 分钟）持续流量大于过流告警阈值（如默认 Q4）时，应默认随周期上报数据进行过流流量事件告警。当开启立即告警时，每日仅在首次发生时立即唤醒水表主动上报一次，并且随周期上报数据一起上报，过流量持续时间、过流告警阈值、周期告警、立即告警等参数和功能应可设置。